

縉雲縣政府代電

查本縣教育工作人員服務年資調查表電仰於文到五日
內查復報轉由

世三 字第 500103 號
民國三十七年九月 日

縣中簡師各私立中學各私立小學各中心國民學校案奉浙
江省教育廳教世二字第一七〇六號訓令以本廳為明瞭全
省教育工作人員服務年資以備獎掖起見特訂定在同一教
育機關連續服務在十年以上及在各教育機關連續服務二
十年以上合格教育工作人員調查表各一種仰轉飭各中小
學於文到一週內查明具報等因并附件奉此除分電外合亟
抄發上項調查表式各一種電仰於文到五日內查明填報并
檢同資歷証件一併呈憑核轉縣長陳祖虞世申馬三印附
發教育二作人員調查表式二種

甲在同一教育機關連續服務在十年以上合格教育二作人員調查表

00002

